

國立中正大學 114 學年度

輔系 申請標準及應修科目學分表

系所名稱	中國文學系
申請名額	■不限名額
申請標準及條件	<p>■開放學士班同學同級申請輔系，標準如下：</p> <p>無。</p> <p>■不開放碩士班同學向下一級申請輔系。</p>
指定必修科目	<p>中國文學史（一、二）6 學分 文字學（一、二）4 學分 中國思想史（一、二）6 學分 16 學分</p>
任選必修科目	<p>歷代文選及習作（一、二）4 學分 聲韻學（一、二）4 學分 詩選及習作（一、二）4 學分 詞選及習作3 學分 曲選及習作 3 學分 至少 14 學分</p>
完成輔系 至少應修學分數	30 學分
除申請表外 應備審查附件	無
備 註	<p>114學年度起「大二」專業必修課程「歷代文選及習作」改為上下學期各2學分，若於113學年度（含）前已修習該課程上下學期者仍各僅採計2學分。</p>